

《稅法沙龍第 38 回》
稅捐規避與稅捐逃漏之界限
(最高行政法院 108 年度判字第 203 號判決評析)

稅捐規避與稅捐逃漏之構成要件與法律效果如何區分？納稅者權利保護法第 7 條第 8 項係稅捐規避不可罰之明文規定，抑或創造出以稅捐形成之濫用作為稅捐逃漏構成要件之態樣？本文將從最高行政法院 108 年度判字第 203 號之判決內容釐清之。

壹、 本案事實

貳、 本案爭點

參、 判決理由

一、 行為時所得稅法第 66 條之 8 規定之定性

二、 稅捐義務人對於課稅事項之申報範圍

三、 稅捐規避下之「隱匿」之概念

肆、 個案評析

一、 行為時所得稅法第 66 條之 8 規定之定性

二、 稅捐規避之可罰性？

三、 納保法施行後是否解決稅捐規避不得加以處罰之規定—代結論

本次活動舉辦資訊如下：

主辦單位：台北律師公會稅法委員會、全國律師聯合會稅法委員會、輔仁大學法律學院、臺灣大學法律學院

協辦單位：台灣法學會稅法委員會

時間：113 年 7 月 12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14：00～17：00

限額：實體 80 名；線上直播不限名額（皆需事先報名）

地點：台北律師公會會議室（台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一段 7 號 9 樓）

致詞嘉賓：張志朋律師（台北律師公會理事長）

主持人：王萱雅律師（台北律師公會稅法委員會主任委員）

主講人：邱晨副教授（輔仁大學法律學院）

與談人：陳衍任助理教授（臺灣大學法律學院）

黃源浩教授（輔仁大學法律學院）

台北律師公會稅法委員會
全國律師聯合會稅法委員會
輔仁大學法律學院
臺灣大學法律學院
台灣法學會稅法委員會

聯合敬邀

議 程：

| 時 間 | 主持人／主講人／與談人 |
|-------------|---|
| 13：30—14：00 | 報 到 |
| 14：00—14：10 | 致詞嘉賓： 張志朋律師（台北律師公會理事長） 主持人： 王萱雅律師（台北律師公會稅法委員會主任委員） |
| 14：10—15：20 | 主 題： 稅捐規避與稅捐逃漏之界限 （最高行政法院 108 年度判字第 203 號判決評析） 主講人： 邱晨副教授（輔仁大學法律學院） |
| 15：20—15：30 | 中 場 休 息 |
| 15：30—16：30 | 與談人： 陳衍任助理教授（臺灣大學法律學院） 黃源浩教授（輔仁大學法律學院） |
| 16：30—17：00 | Q&A 綜合座談 |



【統一於 113 年 6 月 17 日上午 10 時開放報名】

請於 7 月 11 日前將回條傳真至 2391-3895 回北律報名

限台灣法學會會員參加

姓名：

電話：

請問參加實體會議

線上會議